

新北市政府交通局

112 年廉政會報暨安全維護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11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

地點：本局 1023 會議室

主席：鍾局長鳴時

記錄：詹雅晴

出(列)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

本局廉政會報每年定期召開一次，由政風室針對年度廉政工作成果進行報告及檢討，內容可能包含公務人員的操守、紀律，以及機關業務作業程序進行討論，所以會議上所討論及決議事項，請各科室主管適時向同仁轉達。

貳、秘書單位工作報告

一、上次會議主席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二、本府政風處重要廉政工作指示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三、本局廉政工作報告

主席裁示：各單位辦理採購案件如涉及資訊安全部分，因涉及專業性，請隨時注意並瞭解最新法令規定，避免類此案例再次發生。

參、專案報告

本局 112 年「路外停車場委託經營停車月票登記抽籤及履約管理」專案稽核簡報（政風室）

主席裁示：

請停管科落實停車場督導作為，加強廠商履約管理機制，並針對督導同仁適時辦理轄區輪調；目前停管科所辦理的停車場智能管理中心採購案，請研議是否能將本次稽核缺失列為系統管理功能，並於下次會議追蹤執行情形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：為落實採購案件公開公平、公開程序，請適時利用政府電子採購網，公開徵求廠商提供參考資料。(政風室)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請秘書室及政風室共同研討後續作業程序。

提案二：為重新檢視「新北市交控中心輪值人員標準作業程序 編號 TXC-C02：資安事件緊急應變處理及通報程序」之合宜性。(政風室)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請交工科配合辦理；其他科室如有涉及相關資訊安全規定，請一併重新檢視合宜性，並於下次會議追蹤執行情形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主席結論(略)

散會(上午 10 時)